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西安民生 公告编号：2014-022
债券代码：112158 债券简称：12民生债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马永庆、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王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6,497,580.74	1,086,630,901.73	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249,602.83	25,889,339.58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87,621.27	24,789,176.13	-1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589,195.67	201,625,731.12	2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3	0.0547	-2.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3	0.0547	-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1.32%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96,696,235.04	6,709,266,885.76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85,685,880.29	1,660,436,277.46	1.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618.4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750,099.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8,299.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3,647.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848.09	
合计	3,561,981.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2,87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8%	164,164,920	134,164,762	质押	164,164,762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5%	34,800,000			
华安基金公司—兴业—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7.18%	34,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4.61%	21,805,000			
西安民生劳动服务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4,756,969			
彭朵花	境内自然人	0.21%	1,000,000			
黄丽佳	境内自然人	0.17%	800,000			
青岛瀚洋东盛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5%	700,000			
王艳兰	境内自然人	0.14%	677,600			
刘利洪	境内自然人	0.14%	66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00,000			
华安基金公司—兴业—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0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30,000,158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15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21,8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05,000			
西安民生劳动服务公司	4,756,969	人民币普通股	4,756,969			
彭朵花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黄丽佳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青岛瀚洋东盛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王艳兰	677,600	人民币普通股	677,600			
刘利洪	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王艳兰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013年5月17日，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805,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1%）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参与约定购回交易，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下持有公司21,805,000股股份，购回期限为1年。详见公司2013年5月2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公告。报告期内尚未发生购回交易，截止报告期末，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下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和比例未发生变化。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变动
预付账款	6,370,384.21	37,412,657.80	-82.97%
应交税费	-41,262,376.67	-12,702,516.87	-224.84%
应付利息	4,593,559.39	30,915,750.32	-85.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000,000.00	73,000,000.00	167.12%
长期借款	67,000,000.00	227,000,000.00	-70.48%
项目	本期	上期	变动
财务费用	32,135,526.05	23,820,173.17	3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23,747.87	-288,272,403.00	78.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34,911.70	447,722,670.45	-93.07%

本报告期与上年度期末（或同期）相比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和主要变动原因：

- 1、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减少等所致。
- 2、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公司预交增值税等所致。
- 3、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一季度公司支付公司债利息等所致。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5、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6、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债利息增加所致。
- 7、投资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加主要系上期公司向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支付汉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股权受让款所致。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公司债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西安民生股票自 2014 年 3 月 5 日停牌，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最晚将在 2014 年 6 月 4 日前复牌。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各中介机构已相继进场开展了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在上述期限内若公司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草案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复牌，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信息披露公告均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检索路径：<http://www.cninfo.com.cn>，本报告期公司信息披露索引如下：

序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1	关于股东及相关主体承诺及履行情况公告 2014-001	2014.02.14
2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付息公告 2014-002	2014.03.05
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4-003	2014.03.06
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4-004	2014.03.12
5	关于股东及相关主体承诺解决进展公告 2014-005	2014.03.14
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4-006	2014.03.19
7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决议公告 2014-007 关于长建商业项目租赁合同的公告 2014-008 关于全资子公司宝鸡商场有限公司收购新世纪购物中心资产的公告 2014-009	2014.03.21
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4-010	2014.03.26
9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4-011	2014.04.02
1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4-012	2014.04.10
11	关于股东及相关主体承诺解决进展公告 2014-013	2014.04.15
1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4-014	2014.04.17
13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及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 2014-015	2014.04.18
1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4-016	2014.04.24
15	关于变更 2013 年年度报告及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的公告 2014-017	2014.04.25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年内将所持晶众家乐股权注入西安民生	2008年06月20日	2013年1月25日	海航商业已实施了民生家乐的注入承诺，2013年2月4日，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否决了《关于受让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商业资产的议案》。海航商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要求，于2014年6月底前将关于民生家乐注入承诺变更方案提交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承诺本次认购的西安民生33,964,762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	2008年12月30日	2013年1月25日	股份限售承诺已于2013年1月25日到期，2013年3月向深交所申请解除限售，因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做出的承诺未履行完毕，仍为限售股份。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中山路物业权属瑕疵、宝鸡商业成立时的债权债务转移、宝鸡商业租赁土地房屋缺乏权证可能带来的风险以及若由于海航商业或其关联方的原因造成宝鸡商业和西安民生承担的义务或责任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规定的内容的情况，则损失由海航商业补偿。	2008年12月30日	长期	尚未发生需要海航商业补偿的情况。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保证从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机构独立、业务独立和财务独立五个方面保持西安民生的独立性。	2008年12月30日	长期	依承诺履行。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对减少和规范与西安民生之间的关联交易做出了承诺。	2008年12月30日	长期	依承诺履行。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承诺避免和西安民生产生同业竞争	2008年12月30日	长期	依照承诺已制定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相关操作方案。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对“中山路物业权属瑕疵、宝鸡商业成立时的债权债务转移、宝鸡商业租赁土地/房屋缺乏权证等可能给宝鸡商业和西安民生带来损失”的事项再次做出补偿承诺。	2009年04月22日	长期	尚未发生需要海航商业补偿的情况。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年内将所持有的世纪阳光、民生家乐股权注入西安民生，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至注入之前，将上述两公司委托西安民生经营管理。	2009年04月22日	2013年1月25日	海航商业已实施了世纪阳光、民生家乐的注入承诺，2013年2月4日，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否决了《关于受让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商业资产的议案》。2013年3月，世纪阳光44%的股权已过户至西安民生，西安民生合并持有世纪阳光83.51%股权，世纪阳光成为西安民生控股子公司，民生家乐继续由西安民生委托管理。海航商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

					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要求，于 2014 年 6 月底前将关于民生家乐注入承诺变更方案提交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从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机构独立、业务独立和财务独立五个方面保持西安民生的独立性。	2008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依承诺履行。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避免和西安民生产生同业竞争。	2008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依照承诺已制定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相关操作方案。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对减少和规范与西安民生之间的关联交易做出了承诺。	2008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依承诺履行。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如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因履行本次重组相关的任何承诺，而需向西安民生承担任何支付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补偿金等，由本公司向西安民生承担连带责任。	2009 年 09 月 14 日	长期	尚未发生需要海航集团承担连带责任的事项。
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计获配 10,020 万股，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此次获配公司股票。	2012 年 09 月 12 日	2015 年 9 月 21 日	依承诺履行。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对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作出的承诺。	2011 年 07 月 11 日	长期	依承诺履行。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避免与西安民生的同业竞争，海航商业重申及补充承诺，将西安民生作为未来整合商业百货和超市业务资源的唯一主体；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2010 年 1 月）后三年内将世纪阳光、民生家乐股权注入西安民生；自本承诺出具之日（2011 年 12 月）起 3 年内，将兴正元购物中心、天津国际注入西安民生；自本承诺出具之日（2011 年 12 月）起 5 年内，把上海海航家乐、北京海航家乐、广东海航乐万家注入西安民生；给予西安民生对开发、收购、投资商业百货和超市业务项目的优先选择权，如西安民生放弃行使优先选择权，将在该等新增商业百货和超市业务达到盈利后及时注入西安民生。	2011 年 12 月 20 日	2014 年 12 月 20 日 2016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海航商业已实施了世纪阳光、民生家乐的注入承诺，2013 年 2 月 4 日，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否决了《关于受让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商业资产的议案》。2013 年 3 月，世纪阳光 44%的股权已过户至西安民生，西安民生合并持有世纪阳光 83.51%股权，世纪阳光成为西安民生控股子公司，民生家乐继续由西安民生委托管理。海航商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要求，于 2014 年 6 月底前将关于民生家乐注入承诺变更方案提交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其他注入承诺尚未到承诺履行期限。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避免与西安民生的同业竞争，海航集团重申及补充承诺，将西安民生作为未来整合商业百货和超市业务资源的唯一主体；积极督促海航商业按承诺时间将相关资产或业务注入到西安民生；给予西安民生对开发、收购、投资商业百货和超市业务项目的优先选择权，如西安民生放弃行使优先选择权，将在该等新增商业百货和超市业务达到盈利后及时注入西安民生；适时推动海岛建设的重组工作以彻底解决海岛建设与西安民生之间未来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	2011年12月20日	长期	海航集团积极督促海航商业实施承诺，2013年2月4日，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否决了《关于受让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商业资产的议案》。2013年3月，世纪阳光44%的股权已过户至西安民生，西安民生合并持有世纪阳光83.51%股权，世纪阳光成为西安民生控股子公司，民生家乐继续由西安民生委托管理。 海航商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要求，于2014年6月底前将关于民生家乐注入承诺变更方案提交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其他注入承诺尚未到承诺履行期限。 解决海岛建设与西安民生之间未来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涉及两家上市公司，西安民生正在与海航集团沟通，待海航集团明确该项承诺的完成时限后，将该项承诺的变更方案于2014年6月底前提交西安民生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月，海航商业就其将所持世纪阳光44%的股权转让给西安民生的交易作出以下承诺：就世纪阳光2013-2015年度的业绩作出承诺，若世纪阳光2013年、2014年、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未能达到以下数额：2013年度458.39万元、2014年度819.62万元、2015年度1,558.78万元，则其差额部分的60.31%由海航商业于世纪阳光以上各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向公司补足。	2013年01月17日	2013年至2015年	经审计，世纪阳光2013年度世纪阳光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元，海航商业将依据审计结果履行承诺。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月，海航商业就其将所持世纪阳光44%的股权转让给西安民生的交易作出以下承诺：世纪阳光商城未取得营业用房的相关权属证明文件，为此海航商业承诺，承担办理权属证明文件的相关费用，如因此权属证明文件无法取得给汉中世纪阳光造成损失，海航商业将在接到西安民生或世纪阳光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全额补偿损失款项。	2013年01月17日	长期	尚未发生需要海航商业承担费用和补偿损失的情况。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月，海航商业就其将所持世纪阳光44%的股权转让给西安民生的交易作出以下承诺：世纪阳光与陕西民生家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海德城物业租赁协议，海航商业承诺，尽快协调世纪阳光与陕西民生家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续租协议，若其租赁期内租金水平低于本次评估租金水平，其差额由海航商业按月补足。	2013年01月17日	长期	已协调民生家乐与世纪阳光按照评估租金水平签订了租赁协议。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月，海航商业就其将所持世纪阳光44%的股权转让给西安民生的交易作出以下承诺：世纪阳光虎头城地下商场部分物业尚未交付，海航商业承诺，如在世纪阳光支付完毕剩余	2013年01月17日	长期	2014年3月，世纪阳光虎头城地下商场物业全部交付完毕，未发生不能及时交付而导致的损失由海航商业承担的情况。

	款项后,虎头桥地下商场剩余部分物业不能及时交付而导致的损失由海航商业承担。海航商业将在接到西安民生或世纪阳光通知后 15 日内无条件全额补偿损失款项。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海航商业就西安民生购买兴正元购物中心 32.41% 股权涉及的房产抵押承诺如下: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导致兴正元购物中心名下的房产、土地将要被查封前,海航商业将以提前垫款等方式协助兴正元购物中心履行相关合同;若兴正元购物中心出现房产、土地被查封、折价、拍卖等情形,海航商业将赔偿西安民生所承担的损失。	2013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经审计,世纪阳光 2013 年度世纪阳光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355,27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主要因为世纪阳光 2013 年 7 月至 11 月停业装修所致。公司将督促海航商业依据审计结果履行承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关于世纪阳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报告全文请参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海航商业就西安民生购买兴正元购物中心 32.41% 股权涉及的资金占用承诺如下:海航商业将以西安民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清偿海航商业与兴正元购物中心 4.61 亿元往来款及资金占用费。	2013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海航商业与兴正元购物中心 4.61 亿元往来款及资金占用费已清偿,股权过户和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13 年 11 月办理完毕,西安民生已持有兴正元购物中心 32.41% 的股权。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海航商业就西安民生购买兴正元购物中心 32.41% 股权涉及的资金占用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完成后,海航商业及其控股的企业与兴正元购物中心将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得损害兴正元购物中心及其股东的利益,如有损害事项发生,所造成的损失由海航商业承担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	2013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尚未发生需要海航商业补偿的情况。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海航商业就西安民生购买兴正元购物中心 32.41% 股权涉及的土地使用权瑕疵承诺如下:就兴正元购物中心自有房产尚未办理相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若该等土地未来出现权属纠纷,海航商业将承担兴正元购物中心仲裁、诉讼等造成的一切费用及相应损失;若该等土地未来因权属瑕疵造成地上房产的损失,海航商业将按照西安民生的请求,向兴正元购物中心进行补偿。	2013 年 10 月 10 日	长期	尚未发生需要海航商业补偿的情况。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海航商业就西安民生购买兴正元购物中心 32.41% 股权涉及的盈利承诺如下:针对评估公司按照收益法评估时预测数,若未来实际盈利低于 2013 年 5-12 月、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各期预测数,则在各期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 个月内,海航商业须向兴正元购物中心以现金方式补充利润,以达到盈利预测数。2013 年 5-12 月净利润预测数为 1538.05 万元、2014 年净利润预测数为 3404.51 万元、2015 年净利润预测数为 4364.86 万元、2016 年净利润预测数为 5796.46 万元。	2013 年 10 月 10 日	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经审计,兴正元购物中心 2013 年度净利润为 2,689.48 万元,已达到海航商业业绩承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关于兴正元购物中心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报告全文请参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海航商业就西安民生购买兴正元购物中心 32.41% 股权涉及的资金占用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海航商业或海航商业控制的关联方发生对兴正元购物中心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则由资金占用方向兴正元购物中心支付	2013 年 10 月 12 日	长期	本报告期,资金占用方依照承诺向兴正元购物中心支付资金占用费,尚未发生需要海航商业补偿的情况。

	资金占用费。若因海航商业或海航商业控制的关联方对兴正元购物中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而导致兴正元购物中心产生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海航商业将承担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p>西安民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有一项，即：公司大股东海航商业承诺，资产重组完成后三年内（2013年1月25日前），将民生家乐股权注入西安民生。</p> <p>超期未履行完毕承诺的原因：民生家乐注入承诺到期前，海航商业实施了此项注入承诺，因民生家乐资产盈利能力欠佳，且因民生家乐仲裁案件尚未了结，导致部分标的资产存在权利转移受限的情形，2013年2月4日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否决了《关于受让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商业资产的议案》，导致此项注入承诺未能履行。</p> <p>后续计划：民生家乐仲裁事项现已终结，因此仲裁事项导致民生家乐资产权利转移受限的情形已经解除。目前海航商业正在积极督促民生家乐及相关方通过各种行之有效的办法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业务所在区域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海航商业在民生家乐注入西安民生之前，民生家乐继续由西安民生委托管理，并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要求，于2014年6月底前将民生家乐注入承诺变更方案提交西安民生股东大会审议。</p>			

注：“海航集团”指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工会”指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慈航基金会”指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洋浦盛唐”指盛唐发展（洋浦）有限公司；“海航商业”指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宝商集团”指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商业”指宝商集团宝鸡商业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宝鸡商场有限公司；“晶众家乐”、“民生家乐”指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系陕西晶众家乐投资有限公司更名而来；“世纪阳光”指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兴正元购物中心”指西安兴正元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天津国际”指天津国际商场有限公司；“上海海航家乐”指上海海航家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家乐”指北京海航家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海航乐万家”指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海岛建设”指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400060	炎黄 5	50,000.00	50,000	0.09%	50,000	0.09%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原始股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0.00	0.00	--	--
合计			50,000.00	50,000	--	50,000	--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投资仅有一笔，为对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06年5月15日被暂停上市，因此本公司于2006年对该项股票投资计提全额减值准备。由于流通权受到限制，本公司未将该项投资划分为金融资产，在长期股权投资中核算。2013年3月27日，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被深交所摘牌终止上市，在深交所退市时的股票简称为“*ST 炎黄”，证券代码为“000805”。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1月22日	公司	电话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谈论的内容主要是公司基本情况、年报披露时间等；没有提供资料。
2014年2月26日	公司	电话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4年3月5日	公司	电话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谈论的内容主要是公司基本情况，停牌原因，复牌时间、重组进展等；没有提供资料。
2014年3月6日	公司	电话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4年3月27日	公司	电话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14年4月18日	公司	电话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